

证券代码:002600 证券简称:领益智造 公告编号:2019-021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署谅解备忘录的进展
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在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公司签署谅解备忘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2），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公告显示，领益智造与韩国KCC Co., Ltd.（以下简称“SKC”）签署了《谅解备忘录》，双方希望共同开发材料项目，相关材料主要用于手机充电线及耳机板，依此组建合资公司，具体合作条款，除《谅解备忘录》另有规定外，本《谅解备忘录》不适用。

截至公告前，《谅解备忘录》约定的期限已届满，公司与SKC暂未就具体合作事项及合资公司的设立达成一致。

公司仍在与SKC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双方就合作事宜仍在进行深入的沟通，若有新的进展，公司将第一时间进行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9-020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奖励
扶持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鸿路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在指定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公司签署谅解备忘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2）。

公司公告显示，领益智造与韩国KCC Co., Ltd.（以下简称“SKC”）签署了《谅解备忘录》，双方希望共同开发材料项目，相关材料主要用于手机充电线及耳机板，依此组建合资公司，具体合作条款，除《谅解备忘录》另有规定外，本《谅解备忘录》不适用。

截至公告前，《谅解备忘录》约定的期限已届满，公司与SKC暂未就具体合作事项及合资公司的设立达成一致。

公司仍在与SKC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双方就合作事宜仍在进行深入的沟通，若有新的进展，公司将第一时间进行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909 证券简称:四川路桥 公告编号:2019-015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年度统计，本公司及下属公司2019年3月中标工程施工项目14个，中标合同金额952.97亿元，其中，较大工程项目的中标情况如下：

1.四川省广安市境高碑公路环城段及广安支线的扩能改造工程TBT标段,7.68亿元,中标价:1,060,460,233元,工期42个月。

2.四川省广安市境高速公路小平阳互通及连接工程TBT项目,中标价:194,438,397元,工期365个自然日。

3.四川省乐山市峨眉山市G348国道3307至350小平阳隧道及连接工程,中标价:314,415,697元,工期1080个自然日。

4.四川省乐山市宣城市南渝川南国际物流园道路工程在建阶段前工程总承包(YZD2-2标段),中标价:546,626,000元,工期365个自然日。

5.四川省成都市新都区新都南路段和自贡市机场路项目(CZCTJ-1标段),公司下属公司四川路桥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与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十一局”)联合体为甲方,我方为成员单位,该项目中标价820,803,646元,中标价占比50%,工期600个自然日。

6.云南省昭通市2019-2020年通建道路工程Y3建设施工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二标段,中标价:73,084,023元,工期360个自然日。

截至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年度累计中标工程量约377个,累计中标金额约15.80亿元。

上述经营指标数据为阶段性数据,由于存在不确定因素,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临2019-019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股份到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8日接到控股股东胡锦生先生关于其持有的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到期购回的通知。

2019年4月8日,公司控股股东胡锦生先生将其持有的3,500,0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股本的2.92%)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质押式回购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4月6日,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4月4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21)。

2019年4月4日,胡锦生先生将上述3,500,000股股票的全部购回,并办理解除质押手续。

截至目前,胡锦生先生累计持有公司股票 25,6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38%。本次办理股份解质押后,胡锦生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5,5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1.44%,占公司总股本的 4.85%。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790 证券简称:雅运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5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雅运纺织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雅运股份”)于2019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并于2019年1月10日向公司监事会在《关于增加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的公告中(公告编号:2019-001)所列明的公司监事会上报了《关于增加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并经监事会同意。

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向公司监事会上报了《关于增加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并经监事会同意。

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向公司监事会上报了《关于增加子公司注册资本